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

地址：106335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4段43號

聯絡人：黃建順

電話：(02)27376252

電子郵件：Hcs147896321@mail.ntust.edu.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臺科大總字第11404017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學生第二宿舍2至11樓浴廁及結構耐久性修繕工程」採購案招標，訂於114年11月21日上午9時00分截標、同日上午9時30分假本校行政大樓地下1樓會議室開標，檢送招標公告乙份，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校總務處營繕組

校長 顏家鈺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函

地址：106335 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 4 段 43 號

聯絡人：黃建順

電話：(02)27376252

電子郵件：Hcs147896321@mail.ntust.edu.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1月10日

發文字號：臺科大總字第11404017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校辦理「學生第二宿舍2至11樓浴廁及結構耐久性修繕工程」採購案招標，訂於114年11月21日上午9時00分截標、同日上午9時30分假本校行政大樓地下1樓會議室開標，檢送招標公告乙份，敬請通知貴會會員踴躍投標，請查照。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校總務處營繕組

校長 顏家鈺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公開招標 公告

公告日：114/11/0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10.4
	機關名稱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單位名稱	營繕組
	機關地址	106 臺北市 大安區 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總務處營繕組
	聯絡人	黃建順
	聯絡電話	(02) 27376252
	傳真號碼	(02) 27376250
	電子郵件信箱	Hcs147896321@mail.ntust.edu.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A-114-02-114042
	標案名稱	學生第二宿舍2至11樓浴廁及結構耐久性修繕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39 - 其他土木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本案是否包括「瀝青混凝土鋪面」、「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CLSM)」、「級配粒料基層」、「級配粒料底層」或「低密度再生透水混凝土」等可使用再生粒料之工作項目	否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0,915,923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40,915,923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目前仍未決標	否 請誠實填寫，以免責機關流廢標案件件數及金額大幅增加，績效欠佳，受工程會列管		
本工程案是否已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例如規劃、設計、監造等）	是		
	項次	委託廠商提供技術服務之決標資料	技術服務範疇
	1	決標公告案號: A-114-01-114009	設計 監造
是否提供英文招標文件	未提供		

是否為政
策及業務
宣導業務

否

本採購是
否屬中央
政府計畫
型案件

否

招 標 資 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4/11/05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 固定費用或費率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 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 (CSR) 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已依照「公共工 程開工要件注意事 項」辦理	是
	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 檢核結果	機關應辦事項檢核表全部項目檢核結果為「無需辦理」或「已完成」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 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 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 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 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 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條或105條或招 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 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是否含資通系統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20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10元
	總計	230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國立臺灣科技大學402專戶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4/11/21 09:00
	開標時間	114/11/21 09:30
	開標地點	106臺北市大安區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總務處營繕組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查看合作銀行 押標金額度：2000000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國立臺灣科技大學403專戶 ●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請廠商提早作業。 ●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06臺北市大安區臺北市基隆路4段43號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總務處文書組 (掛號郵寄或專人送達)請註明：營繕組標單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開工日起180個日曆天(詳契約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 參採臺北市政府工程採購契約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 其他: 簽奉核准，工期未超過180日曆天				
是否屬災區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詳投標須知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項目</th><th>附加說明</th></tr> </thead> <tbody> <tr> <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td>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td></tr> </tbody> </table>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1. 履約期限：自機關通知開工日起算工期，於自開工日起180日日曆天內竣工(詳契約第7條) 2. 本工程無預付款。 3. 其餘詳如工程契約、投標須知等相關招標文件。 4.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14年11月10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14年11月18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5. 票據信用查覆單經塗改或無查覆單位圖章者無效，為不合格標。 6. 押標金以金融機構簽發之本票、支票、保付支票或郵政匯票繳納者，應為即期並以本機關為收款人：國立臺灣科技大學403專戶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部會署-教育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電話：02-77365529、傳真：02-23583005)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				

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
 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
 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招標公告傳輸時間 114/11/04 11:35

最
有
利
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
選委員會議，審定招
標文件之評選項目、
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
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
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
核准

是，核准文號：114.10.07臺教秘(二)字第1140105125號函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